

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因有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15日起暂停转让，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超过3个月，详见公司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6-114）。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2016年12月28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16）。

目前，公司所筹划的重大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，但该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。因此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1月12日